

112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

成果分享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度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的：

藉由 112 年度辦理本計畫之學校經驗分享與傳承，看見參與學校透過實體互訪與視訊教學平台，建立起跨越國界及校園藩籬之教學環境進而擴展國際教育視野，並維繫與東南亞國家校際間建立起得之不易的友善關係之成果，亦能落實新住民子女教育之精神。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肆、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112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五) 09：00 至 16：00

(二)地點：臺中清新溫泉飯店 B2 會議廳(臺中市烏日區溫泉路 2 號)。

伍、參與對象：

(一)有意願申請 113 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計畫之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鼓勵派員參加。(至多 2 名)

(二)獲補助 112 年度本計畫之學校，請務必派員參加。

(三)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相關業務承辦人(限 1 名)參加。

(四)因場地空間有限，此次活動至多 50 人參與，若額滿恕不再接受報名。

陸、說明會時程表：如下圖。

柒、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

(一)報名網址：<https://reurl.cc/3eW7Qj> (請注意大小寫)

(二)QR-Code：



(三)請參加人員於 112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三) 12:00 前至上述網址或掃描

QR-Code 進入網頁完成報名。

(四)如欲確認是否報名成功或有任何問題請撥打本校專案助理電話專線。

捌、交通方式：備有專車接送。

(一)臺中高鐵站：6 號出口 10 月台：上午 09:00 準時發車，逾時不候。

玖、分享會聯絡人：

(一)國立員林高中 主任秘書曾柏仁 04-8320364#102

(二)國立員林高中 專案助理陳朝胤 04-8320364#326

E-mail : ccys83@ylsh.chc.edu.tw

壹拾、注意事項：

(一)參加人員請各校准予公差假登記與課務派代，差旅費由原服務機關學校

依規定支給。

(二)為響應節能減碳，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三)辦理本次分享會有功人員，由各該主管機關依權責予以敘獎

112 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成果分享會時程表(暫訂)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地點
09:00~09:15	報到	承辦團隊	臺 中 清 新 溫 泉 飯 店 B2 樓 會 議 室
09:15~09:25	開幕式 (長官、貴賓致詞)	教育部國教署長官 員林高中 楊豪森校長	
09:25~09:50	國際交流經驗分享(一)	中山工商 江英綺組長	
09:50~10:40	國際交流經驗分享(二)	員林高中 教學團隊	
10:40~10:45	休息		
10:45~12:00	認識東南亞國家文化 (一)	亞洲人力協會 新住民媽媽	
12:00~13:30	午休		
13:30~13:55	國際交流經驗分享(三)	曾文農工 林藝芳主任	
13:55~15:10	認識東南亞國家文化 (二)	亞洲人力協會 新住民媽媽	
15:10~15:20	休息		
15:20~15:50	綜合座談	教育部國教署長官 員林高中 楊豪森校長	
15:50~16:00	賦歸及場復	承辦團隊	